附件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相关领域设备更新行动方案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部等六部门印发的《推动文化和旅游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701号），结合我省实际，提出如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旅游发展大会部署，坚持“市场为主、政府引导，鼓励先进、淘汰落后，标准引领、有序提升”原则，在全省实施文化和旅游领域设备更新行动，重点推动索道缆车、游乐设备、演艺设备、景区智能设备等更新提升，推广人工智能、增强现实等新技术应用。全省2024年更新较大规模文旅设施设备30台（套）以上，力争到2027年累计更新较大规模文旅设施设备60台（套）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更新升级游客运载设备。推动重点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公共文化场馆等场所内的索道缆车、电梯等运载设备更新升级，淘汰运载容量不能满足需求、维修维保频次高、超长期服役的老旧设备，提升游客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

（二）更新升级旅游观光设备。推动重点旅游景区、文博场馆陆上、水上及空中旅游观光设备升级，更新一批高技术、高效率、高可靠性、低能耗的先进设备，包括非公路用旅游观光车辆、房车自驾车营地设施，冰雪旅游设备，观光游轮、旅游观光船、快艇、低空飞行器等，提高优质旅游产品供给水平。

（三）更新升级游乐设施。推动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等相关文旅场所更新一批高可靠性的先进游乐设备，提升设施安全运营水平。推动游戏游艺设备更新升级，促进科技含量高、能效等级高、沉浸式体验感好的设备使用，更好满足消费者文化娱乐需求。

（四）更新升级演艺设备。推动文艺演出和旅游演艺等场所舞台灯光、音响、显示、机械、特效等设备及相应控制系统设备更新，鼓励相关演出单位更新一批安全性高、舞台效果优秀、稳定性强、能效等级高的设备，更好满足舞台内容创作展示需要和观众观演需求。

（五）更新升级智能管理服务设备。推动重点旅游景区、公共文化场馆更新导视导览、展览展陈展示、查询阅览传播、游客读者服务等智慧服务设备，以及门禁闸机、应急广播、巡检监控等智慧管理设备，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

（六）更新升级沉浸式体验设备。推动优质文旅企事业单位更新数字投影设备、智能文化设备、娱乐用智能无人飞行器等，打造沉浸式、智能化新产品新内容新场景，培育新型业态，推动传统业态转型升级。

（七）更新升级文物勘察、科研和展示设备。推动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重点科研基地及联合工作站、重点考古机构等单位，对展陈展示设施设备、大型实验室设备、考古方舱、现场平台等进行更新升级。建设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试验平台，更新配备大位移作动器、加速老化装置等。推动重点地区考古标本库房设备配置和更新。

（八）加快替换博物馆老旧设备。推动博物馆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超期服役设备，迭代升级珍贵文物无酸纸囊匣等包装设施、文物密集储存柜、恒温低反玻璃展柜等。推动中央空调、恒温恒湿设备等更新改造，推广应用能效二级及以上的节能设备。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政策保障。对文旅领域索道缆车、游乐、演艺、智能等相关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项目贷款，省文化旅游发展和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资金将给予1个百分点贴息支持。鼓励各地结合自身实际制定配套政策，统筹多渠道资金给予积极支持，加强各类要素保障，引导相关企事业单位对标先进标准实施设备更新。

（二）完善实施机制。各地要加强谋划储备，建立重点项目库，实行“更新一批、储备一批、带动一批”的滚动接续机制，逐年分类有序推进设备更新提升工作。加强审核把关，根据各年度设备更新工作要求，认真审核项目手续的完备性。严肃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实处、发挥更大效益。加强组织协调，做好文化和旅游领域设备更新有关政策宣传解读，共同推动文化和旅游领域设备更新工作任务落细落实。